

证券代码：870593

证券简称：迈科期货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4: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593	迈科期货	2025 年 5 月 13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城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 号迈科中心 43 层会议室

（八）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履职，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

在公司经营管理上，控股股东破产重整仍在进行中，董事会坚持稳团队，稳经营，防风险的工作方针，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带领公司上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认真落实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扎实开展各项工作，保持了生产经营的稳健运行。现将公司《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及时掌握公司运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运作情况，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公司《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现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下半年风险监管指标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下半年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持续符合《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

标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标准，现将公司《2024 年下半年风险监管指标情况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现将公司《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结合 2024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历年分配情况以及经营成长性方面的考虑，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原则、保证公司正常发展的前提下，2024 年度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为：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79,610,706.3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6,768,085.5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七）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现将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八）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正处于破产重整的关键时期，经与控股股东破产管理人沟通，公司决定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延期至 2026 年 5 月底前完成。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义务与职责。现将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正处于破产重整的关键时期，经与控股股东破产管理人沟通，公司决定第三届监事会的换届延期至 2026 年 5 月底前完成。

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的义务与职责。现将公司《关于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9,610,706.3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66,768,085.56 元，公司实收股本 328,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和改进公司内部管理，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推动公司积极规范运作，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现将《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和改进公司内部管理，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推动公司积极规范运作，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现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自有资金投资审批予以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资金运用的规模和收益，

同时提升决策效率，防范风险，董事会拟同意自有资金投资以下金额授权给公司董事长进行审批，具体如下：

1、非银投资，包括集合或单一的信托计划、保险产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券商资管产品、期货资管产品、公募子基金产品、股票、债券及债券类产品（ABS 等）以及其他合规的产品，全年资金使用余额不高于 5 亿元（含 5 亿元）；

2、银行理财产品，全年资金使用余额不高于 1 亿元（含 1 亿元）。

以上所称“余额”指授权期限范围内任意时点的余额，不得突破。本次授权有效期至股东会重新授权为止。

（十五）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放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董事会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发放董事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津贴标准：6 万元/年（税前）

发放方式：按年度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发放标准：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职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现将公司《关于发放董事津贴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放监事津贴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监事会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监事发放监事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津贴标准：4 万元/年（税前）

发放方式：按年度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发放标准：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职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现将公司《关于发放监事津贴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二、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4：0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 号迈科中心 43 层会议室

三、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刚

联系电话：029-88830313

联系传真：029-88830627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 迈科中心 43 层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相关费用自理。

四、备查文件目录

《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迈科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